横栏镇停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公示

经批准以下对象退出最低生活保障范围，现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如有异议，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，可直接向横栏镇公共服务办公室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 2021 年 2 月 18 日至 2021 年 2 月 24日（公示期为7日）

监督电话：87766355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保障对象  姓名 | 家庭  人数 | 保障  人数 | 保障  金额  （元/月） | 家庭所在镇（街）  村（居） |
| 吴秋年 | 2 | 2 | 1243 | 横栏镇宝裕村 |
|  |  |  |  |  |

审批单位（盖章）

2021年 2月18日